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公开

2023 年 2 月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2023 年政府采购汇总表
 - 十三、2023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四、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文物保护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指导文化艺术、广播影视宣传和创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2、做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新闻宣传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及汇总预算。编制人数总计为 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45 人，其中在职人员 37 人，离退休 25 人员。

局属单位包括：

- 1.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馆；
- 2.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综合执法队；

3.平顶山市石龙区电视台；

4.平顶山市石龙区图书馆。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04.8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均减少 18.55 万元，降低 2.9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60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04.8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60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55 万元，占 63.58%；项目支出 220.30 万元，占 36.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04.8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8.55 万元，降低 2.9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04.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55 万元，占 63.58%；项目支出 220.30 万元，占 36.4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84.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41.35 万元，占 56.43%；公用经费支出 43.20 万元，占 7.1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5.0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1.90 万元，降低 38.00%，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在“三公”经费总额中无占比。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预算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在“三公”经费总额中无占比。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0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减少 1.90 万元，减少 38.00%，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1.90 万元，减少 38.00%，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主要原因：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制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在“三公”经费总额中无占比，主要原因：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39.2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22 年减少 1.7 万元，降低 4.3%，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部门) 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的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

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77.3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26.97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1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7.0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6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4.85	本年支出合计	604.8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04.85	支出总计	604.85

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04.85	384.55	337.19	4.16	42.84	0.36	220.30	220.30	
			201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04.85	384.55	337.19	4.16	42.84	0.36	220.30	220.30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0						91.80	91.80	
207	01	04		图书馆	10.00						10.00	10.00	
207	01	08		文化活动	4.00						4.00	4.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26.90						26.90	26.9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0						1.00	1.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2.60						82.60	82.6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4.00						4.00	4.00	
207	08	01		行政运行	306.67	306.67	262.65	0.82	42.84	0.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	3.34		3.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5	32.85	32.85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604.85	一、本年支出	604.85	604.85	604.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604.8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526.97	526.97	526.9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	36.19	36.1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04	17.04	17.0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6.64	26.64	26.64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604.85	支出合计	604.85	604.85	604.85		

预算 05 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604.85	384.55	337.19	4.16	42.84	0.36	220.30	220.30	
			201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 和旅游局	604.85	384.55	337.19	4.16	42.84	0.36	220.30	220.30	
2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0						91.80	91.80	
20	01	04		图书馆	10.00						10.00	10.00	
20	01	08		文化活动	4.00						4.00	4.00	
20	01	09		群众文化	26.90						26.90	26.90	
20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0						1.00	1.00	
20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82.60						82.60	82.60	

7												
207	02	04		文物保护	4.00						4.00	4.00
207	08	01		行政运行	306.67	306.67	262.65	0.82	42.84	0.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	3.34		3.3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85	32.85	32.8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19	15.19	15.1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5	1.85	1.8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64	24.64	24.64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55	341.35	43.2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2	0.8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7.04	157.0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21	35.21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0.41	70.4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4		5.14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00		24.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36		0.36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		1.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34	3.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2.85	32.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19	15.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5	1.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4.64	24.6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5.00		5.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0.30	220.30							
	201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20.30	220.30							
其他运转类	劳务派遣劳务费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0.00	40.00							
其他运转类	美术馆 图书馆 文化馆（站）免开资金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2.80	12.80							
其他运转类	招商经费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非遗宣传推广工作经费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00	3.00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及信号	平顶山市石	25.00	25.00							

其他运转类	图书馆文化馆补助资金【2022】117号(2022年结转)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0	1.60							
其他运转类	关于下达2022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2022年结转)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60	1.60							
其他运转类	下达2022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2年结转)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36.00	36.00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元

单位：万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20804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223020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223020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223020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223020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22304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401	资本性支出	
2230402	改革性支出	
2230499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2023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监督全区统计工作的开展；2. 健全统计数据库体系，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提升统计工作整体水平。3. 加强对宏观经济运行态势的跟踪分析，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基本支出		保障基本工资、津补贴、文明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医疗、职业年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保障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人口抽样调查、劳动力调查、常规性调查、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工作经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604.8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604.8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3）单位资金		0.0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84.55	
（2）项目支出		220.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

				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

				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工作目标合理性	科学	
	履职目标实现	目标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业务使用单位	≥9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1		220.30	220.30										
201001	平顶山市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20.30	220.30										
41040422000000013809	文物保护费用	4.00	4.00		文物保护费用	≤50万元	保护文物	保护文物	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的统一	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的统一	广大人民可以借鉴、教育后代	≥99%	
							文物保护费用时间	≤1年					

41040423000000012841	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开资金	12.80	12.80			资金总额	≤12.8万元	开放达标率	100%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有效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开放及时性	及时				
								开放文化站	≤4个				
41040423000000012842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22.00	22.00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22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底前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有效提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放映场次	≥15场				
								活动效果预期达标率	100%				
41040423000000012843	举办地方特色重大文化活动	4.00	4.00										
41040423000000012844	非遗宣传推广工作经费	3.00	3.00			非遗宣传推广工作经费	≤15万元	推广次数	≥6次	促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活动预期达标率	100%				

410404230000000012846	执法队经费	3.00	3.00			总支出	≤20 万元	执法工作开 展次数	≥10 次	促进城市 文明	有效促进	受众满意 度	≥95%
								执法及时性	及时				
								保障执法 队工作的正 常开展	有效 保障				
410404230000000012849	旅游发展 项目款	1.00	1.00			旅游工作 经费	≤30 万元	工作及时性	及时	促进旅游 业的发展	有效促进	工作人员 满意度	≥95%
410404230000000012850	招商经费	8.00	8.00			招商经费	≤10 万元	资金合规性	合规	保障日常 办公正常 运行	有效保障	工招商人 员 满意度	≥95%
								资金支出年 年度数	1 年				
								招商及时性	及时				
410404230000000012851	房屋及号 发射塔修 维护费	25.00	25.00			房屋及信 号 发射塔 维修 维护 费	≤27 万元	房屋及信号 发射塔维修 维护年度数	1 年	促进信号 发射塔正 常运行	有效促进	工作人员 满 意度	≥95%
410404230000000014029	劳务派遣 劳务费	40.00	40.00			足额发放 劳务派遣 人员 劳务 费	≤28 万元	劳务派遣 人数	≥8 人	保障劳务 派遣人员 家庭需要	有效保障	劳务派遣 人 员满意 度	≥95%
								劳务费发放	100%				

